

上海音乐学院 2023 年接收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调剂办法

(2023 年 3 月 20 日硕士复试工作会议审定)

根据初试实际情况，2023 年我院 135101 音乐专业学位非全日制尚有部分缺额，可接受调剂生源。

一、基本条件：

1. 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 初试成绩符合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以及我院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相同。
4. 初试考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考试科目完全相同。
5. 一志愿报考全日制专业学位可以申请调剂至非全日制。
6. 报考类别须为定向就业形式。

二、调剂程序

1. 登陆“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http://yz.chsi.com.cn)查询相关信息，并填报调剂志愿。
2. 我院调剂系统开放时间为：2023 年 4 月 6 日、4 月 7 日。
3. 我院将审查调剂考生资格，通过调剂系统进行相关通知和确认。
4. 我院将根据复试结果确定是否最终录取。

三、注意事项：

1. 一志愿报考我院的全日制考生，若有意向调剂到非全日制，必须通过研招网调剂系统，否则无效。
2. 非全日制考生录取后不转户口档案，不享受各种奖助学金、不享受国家助学贷款、不安排住宿，按我院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收费标准缴纳学费。
3. 请考生按上述程序进行调剂，及时接收查看通知。
4. 收到我院调剂复试通知的考生，须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前将定向就业单位的同意函拍照发送至研招办邮箱：yjszs@shcmusic.edu.cn 电子邮件命名方式：“调剂+考生编号（准考证号码）+考生姓名”。